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笔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累计对外提供担保概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上年末净资产 | 162.98 |
| 上年末对外担保余额 | 0.3 |
| 计量月月末 | 2017年11月末 |
| 计量月月末的担保余额 | 18.39 |
| 累计新增担保余额 | 18.09 |
| 累计新增担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 11.10 |

二、单笔担保情况

是否存在单笔担保金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 |
|---------------------|---------------|
| 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的资信情况 | 良好 |
| 被担保债务的金额 | 18.09 |
| 被担保债务的到期时间 | 2039年5月15日 |
| 担保的类型 | 保证担保 |
| 担保是否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 | 是 |
| 是否有反担保措施 | 否 |

二、新增担保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17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企业浙江舟山北向大通道有限公司为国有合资企业，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控股 60%，发行人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股 20.1%，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参股 19.9%，公司于 2016 年 8 月成立，尚处于项目建设期内，目前项目正按既定计划推进中。新增对外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是否涉及持有人利益保护条款

2017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不涉及持有人利益保护条款。

五、发行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条款

关于除上年末净资产外，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单笔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公告》之盖章页)

舟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8日

